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4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现场方式于2018年12月14日在公司科技大楼2024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并做出本董事会决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曾毓群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曾毓群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李平先生、黄世霖先生、潘健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上述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下统称“各专门委员会”）。本次董事会同意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1）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薛祖云先生、蔡秀玲女士、潘健先生，其中薛祖云先生担任主任。

（2）战略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成员为曾毓群先生、李平先生、黄世霖先生、

潘健先生、周佳先生、王红波先生，其中曾毓群先生担任主任。

(3) 提名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成员为蔡秀玲女士、曾毓群先生、洪波先生，其中蔡秀玲女士担任主任。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洪波先生、李平先生、薛祖云先生，其中洪波先生担任主任。

上述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任周佳先生为总经理，聘任黄世霖先生、谭立斌先生、吴凯先生为副总经理，聘任蒋理先生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郑舒先生为财务总监。

上述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时代广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动力电池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时代广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动力电池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4 日